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衛生局 函

30051

新竹市民主路160號4樓之3

地址：30041新竹市中央路241號10樓

承辦人：張佳萍

電話：03-5355191#182

電子信箱：h71416@hcchb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竹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1000079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藥局得兼營醫療器材零售業務之範圍及種類」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中華民國110年3月30日以衛授食字第1101602032號公告訂定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0年3月30日衛授食字第110160227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告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本部網站「衛生福利部法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動態」網頁或該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竹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藥師公會、新竹市藥劑生公會、新竹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診所協會

副本：

代理局長楊清媚